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體育署 函

地址：10489臺北市朱崙街20號

承辦人：陳建羽

電話：02-87711511

傳真：02-27514523

電子信箱：jianyu@mail.sa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體署全(三)字第1040034287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辦（受）理各項路跑活動案申請，請將空氣汙染相關指標納入活動審查參據，並請轉知已申請核可之主辦單位注意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臺灣路跑活動參與人口眾多，活動辦理頻繁，依據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」空氣品質監測網所載，東北季風盛行的秋、冬季節，懸浮微粒造成空氣品質不良主因，爰建請貴府於辦（受）理各項路跑活動時，將空氣汙染指標(PSI)及懸浮微粒(PM2.5)等指標納入活動審查參據，以維護活動參與者身體健康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本署全民運動組

裝

訂

線